

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
Executive Yuan, R.O.C. (Taiwan)

112年擴大結合中央行政機關 推廣綠色旅遊計畫說明會

112年7月
管考處



全民綠生活



Contents



全民綠生活

01 計畫緣起

02 推廣對象

03 執行方式

04 申請方式

05 核銷方式

06 FAQ

- 本署自109年起辦理「結合中央行政機關推廣綠色旅遊計畫」，已核定70案出團，6,100餘人參與綠色旅遊，執行成效良好。
- 本(112)年上半年「結合中央行政機關推廣綠色旅遊計畫」各機關申請踴躍，預算新臺幣(下同)**200萬元已用罄**。
- 為擴大推廣綠色旅遊，本(112)**下半年度增加經費500萬元**，辦理「擴大結合中央行政機關推廣綠色旅遊計畫」。

- 「**綠色旅遊**」是在旅遊時選擇對環境友善的方式，依環保、低碳方向規劃旅遊行程，減少因旅行、交通或食宿所帶來的資源消耗。
- 交通移動優先搭乘「大眾運輸」
- 行程選擇環境教育設施或生態遊憩場所等「**綠色景點**」
- 用餐選擇源頭減量、在地食材、惜食點餐的「**環保餐廳**」
- 住宿選擇減少一次性用品使用的「**環保旅店**」或「**環保標章旅館**」。



- 綠色景點 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/categories/tourIntro>
- 環境教育場所 <https://neecs.epa.gov.tw/Home/PlaceQry>
- 國家公園 <https://np.cpami.gov.tw/>
- 林務局旅遊資訊 <https://www.forest.gov.tw/travel>

全民綠生活

綠色旅遊、綠色辦公... 字級 A 大 小

回首頁 網站導覽 我的綠行動 登入 EN

關於綠生活 活動專區 綠生活選擇 知識綠 標章及採購 下載專區

你也可以自己規劃

綠色景點

環境教育場所查詢

內政部營建署
台灣國家公園

林務局
旅遊資訊

環保餐廳

環保標章餐館

環保餐廳

環保旅宿

環保標章旅館

環保旅店

TOP
上一頁

- 環保餐廳 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/categories/restaurant>
- 環保餐廳是以環境友善為理念，提供環保、低碳之供餐及用餐環境，以減少對環境的衝擊，也呼應氣候變遷、食品安全、循環經濟等議題。



環保餐廳響應三大要點

做好源頭減量



使用在地食材



推行惜食點餐



- 環保旅宿 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/categories/accommodation>



配合環保旅店方案

- 方案一 自備盥洗用品入住
- 方案二 續住不更換床單及毛巾者
- 方案三 自備盥洗用品或續用床單毛巾擇一
- 方案四 自備盥洗用品並且續用床單毛巾
- 方案五 提供優惠價格的環保客房
- 方案六 業者其他優惠方案



環保標章旅館級別

- 金級
- 銀級
- 銅級

- 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之各級機關（含衛福部所屬之醫療機構、社福機構、教育部所屬之各級學校等）
- 推廣對象為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之各級機關員工
- 本計畫採分帳支付團體總旅費50%，非直接撥款補助各機關，需透過旅行社辦理，鼓勵更多旅行業者加入綠色旅遊行列。
- 各機關以團體（每團10人以上）方式參加之綠色旅遊行程，並取得環境教育時數。

- 綠色旅遊行程可選擇全民綠生活網核定之路線
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/categories/greenTour>
- 或規劃其他綠色旅遊行程規定如下：
 - 1日行程須符合至少選擇1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或生態遊憩場所，及至少選擇1間環保餐廳用餐
 - 2日行程須符合至少選擇1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或生態遊憩場所、至少選擇1間環保餐廳用餐及至少選擇1間環保標章旅館或環保旅店住宿



- **各級機關檢具公文及申請表至本署申請**
- 申請期限：至112年10月31日止
- 申請內容需含：
 - 辦理旅遊行程之旅行業者名稱
 - 綠色旅遊行程編號及名稱（如為新規劃亦請說明）
 -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或生態遊憩場所
 - 預定日期、預定人數
 - 預估經費

- 本署分帳支付總旅費50%，一日行程每人1,000元上限，二日行程每人3,000元為上限
- 超過本署支付上限應由機關（或機關員工）自行負擔
 - 未達上限：參團20人，總旅費3萬2,000元，總旅費50%為1萬6,000，平均分帳每人800元，本署分帳支付1萬6,000元。
 - 超過上限：參團20人，總旅費4萬8,000元，總旅費50%為2萬4,000元，惟平均分帳每人1,200元超過每人1,000元之上限，故本署僅支付20人*1,000元=2萬元

- **112年11月30日前完成旅遊，至遲於112年12月8日前辦理核銷。**
- 結案文件
 - 檢具公文
 - 檢附成果報告1式
 - 契約書影本
 - 旅行業者代收轉付收據
 - 旅行業者匯撥帳戶資料



- **Q1.一定要和旅行社簽約出團嗎，不能機關自行辦理綠色旅遊嗎？**
- **A1.本計畫為分帳支付總旅費50%，非直接撥款補助各機關，必需透過旅行社辦理。**
- **Q2.只能選擇全民綠生活網站上的綠色旅遊行程嗎？**
- **A2.如無符合需求之綠色旅遊行程，可另行規劃行程路線，但是必需符合綠色旅遊行程定義。（1日行程1處綠色景點及1處環保餐廳，2日行程1處綠色景點、1處環保餐廳及1處環保旅宿）**



- **Q3. 只能挑選全民綠生活網站上的旅行社承辦嗎？**
- **A3. 沒有限制旅行社對象，只要符合綠色旅遊行程規劃皆可。**
- **Q4. 本機關以全民綠生活網站上核定A旅行社之綠色旅遊路線與B旅行社簽約出團，是否還能申請本計畫？**
- **A4. 同A3，沒有限制特定旅遊路線只能由特定旅行社執行，只要符合本計畫規定皆可申請。**

- 因線上會議參加人數眾多，請先至線上表格填寫問題，本署於會議中統一回覆。
- 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XrTdTGGCUKbMXeGXLiZe7v-evn_k8hwjRH-yPWA-YcHna6w/viewform
- 提問區



- **Q. 綠色旅遊計畫搭配文康活動，可核予參加同仁以公假出席嗎？**
- **A. 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4條規定，公務人員如參加機關舉辦之活動，經機關長官核准者，給予公假。所以是否給予公假應屬各機關權責，由各機關視實際需求認定及核准。**

- **Q. 團費超過15萬（1或2團），是否需依採購法辦理招標，若需招標，是否有範例？**
- 超過公告金額十分之一(15萬)金額原則上應依採購法規定辦理招標，惟實際仍由各機關之會計單位認定。
- 招標文件、採購契約仍以公共工程會範本為主，其中應敘明旅遊路線包含綠色景點及環保餐廳，付款條件應敘明由本署分帳支付50%費用及本署支付每人一日遊上限1000元、二日遊上限3000元等文字內容。

- **Q. 請問綠色景點、環保餐廳及環保旅宿有明確的名單嗎?或是如何查詢哪些景點、餐廳、旅宿業符合本案之條件。**
- **請至本署全民綠生活網查詢相關名單**
 - **綠色景點**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/categories/tourIntro>
 - **環保餐廳**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/categories/restaurant>
 - **環保旅宿**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/categories/accommodation>

- **Q. 請問申請表內「綠色旅遊行程編號及名稱」如何填寫?**
- 係為本署全民綠生活網核定之綠色團體旅遊路線及名稱
<https://greenlife.epa.gov.tw/categories/greenTour?type=2>
(如為另規劃之新路綫，可不用填寫編號)

FAQ - 其他常見問題



- 本案常見問題，將於會議後整理如下連結供各機關參閱
- 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spreadsheets/d/18gbeVrALLTBrqG3gj79W9talHpkbhjf0zOKBjhqXaUU/edit?usp=sharing>

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
Executive Yuan, R.O.C. (Taiwan)

Thank you

敬請指教

全民綠生活

